

国际金融公司环境处
促进私人部门进行对环境和社会负责任的投资

介绍性说明： 国际金融公司关于强制劳动和有害童工的政策声明

此套材料包括两份文件：(1)《关于强制劳动和有害童工的政策声明》，和(2)《有害童工临时指导文件》。1998年3月，国际金融公司执董会通过一项关于强制劳动和有害童工的政策声明。国际金融公司承诺确保其项目不会在有害条件下雇用童工。因此，本政策声明适用于国际金融公司参与的每个项目，不论这些项目是属于那个部门，还是那个地区。

此政策声明使用的术语涵义较宽，因此项目发起方要求国际金融公司作出进一步的解释。为此，国际金融公司于1999年7月发布一项临时指导文件，旨在进一步说明政策声明中有害童工的含义。

目前正在制订一份更全面的有害童工指导文件。为了向项目发起方提供最佳指导，国际金融公司环境处进行了多次实地考察，并对有害童工问题进行了更深入的研究。此指导文件完成后将提供给国际金融公司的项目发起方，帮助他们执行政策声明中关于有害童工的内容。

关于国际金融公司对强制劳动或有害童工立场的一般查询，请与国际金融公司环境处的副处长联系。与具体项目有关的问题，请与负责项目的社会发展专家联系。

国际金融公司关于强制劳动和有害童工的政策声明

根据本政策，国际金融公司将不支持使用如下面所定义的强制或有害童工的项目。项目应遵守所在国的国内法律，包括保护主要劳工标准的法律以及由所在国批准的有关协定。

“强制劳动”¹ 指在武力或惩罚胁迫下让某人非自愿提供的所有劳动或服务。

“有害童工”² 指从经济上剥削儿童，或可能破坏或影响儿童学业，或对儿童的健康、身体、智力、精神、道德或社会发展有害的儿童就业。

为执行本政策，国际金融公司将把必要的规定写入其合同文件。

¹ 基于 International Labor Organization Convention No. 29 “Concerning Forced and Compulsory Labour,” 第2条 (1930)。

² 基于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 第 32.1 条 (A/Res/44/25; 2 Nov. 1989)。

有害童工： 临时指导文件³

前言

由于贫困和种种社会和文化标准，童工在发展中国家普遍存在。绝大多数童工存在于在非正式部门，但并不仅限于非正式部门。在某些服务于当地及国际市场的正式行业部门（例如，农业、纺织业、服装业和及体育用品行业）就不乏童工的例子。在正式与非正式部门有供给关系和分包合同关系的情况下，也存在问题。

作为世界银行集团主管私人部门的一个机构，国际金融公司 (IFC) 意识到，童工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为了满足向其工作人员及客户提供关于童工问题指导文件的迫切需要，并确保其项目对社会负责，国际金融公司撰写了以下初步的指导文件。指导文件的目的是提高其工作人员及客户对童工问题的意识。

国际金融公司的政策

国际金融公司不支持使用如下面所定义的童工项目。项目应遵守所在国的国内法律，包括那些保护重要劳工标准的法律以及所在国批准的有关协定。

“有害童工”⁴ 指从经济上剥削儿童，或可能破坏或影响儿童的学业，或对儿童的健康、身体、智力、精神、道德或社会发展有害的儿童就业。

为了执行本政策，国际金融公司将把必要的条款写入与发起方和业务伙伴签订的合同文件。

³ 本文件是为指导国际金融公司工作人员及其客户编写的。如有问题，可向国际金融公司环境处副处长提出。关于政策或其他指导文件的信息，可通过国际金融公司的互联网 <http://www.ifc.org/enviro> 获取。

⁴ 基于 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 第 32.1 条 (A/Res/44/25; Nov. 1989)。

背景说明

1、 是什么因素导致使用童工？

贫困是儿童被迫劳动的主要原因。童工的供应与儿童需为家庭提供补充收入或养活自己直接有关。大量的童工或儿童偶尔工作确实是发生在家庭单位。然而，对有些儿童，如孤儿或弃儿来说，童工却是维持儿童本身生活的唯一途径。

因此，贫困是童工恶性循环的一部分，此恶性循环导致：

- 儿童工资一般较低，而且通常是在受剥削的条件下工作；
- 缺少接受教育和个人发展的机会；以及
- 对持续的商业做法不加批判以及社会容忍童工的态度局限了儿童改变自己处境的能力，并使这一周期永久化。

关于雇主对童工需求的文件规定非常少。在有些国家，一些正式和非正式部门的雇主将儿童视为对劳动力的必要补充，原因是儿童：

- 比成年人更听话，因此会更顺从地在有害的条件下工作；
- 小型化，因此更适合于做一些精细的工作（如编织地毯）；和
- 比成年工人便宜。

这是对劳工极其短视和落后的看法。

2、 为什么国际金融公司需重视此问题？

从道义上说，有害童工是不可接受的，而且有悖于世界银行集团促进对社会负责的发展的使命。商业单位有意或无意地使用童工，并从中获益会对其声誉造成严重影响，并可能导致严重的法律和财务风险。此外，如果私人部门被认为是支持并从对社会中最脆弱的人口采用不可接受的做法来牟取利益，那么，人们就再也不会信任私人部门。

如果私人部门愿意在其能力允许的范围内对发展做出特别的贡献，各私人公司就需遵守一系列关于儿童工作的基本标准，并需与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国际机构协作，迅速消灭有害童工。这不仅是一个公司责任问题，而且还是对发展中国家未来的工人及消费者的一种投资。

3、 有哪些标准，以及国际金融公司将如何采用这些标准？

就所有投资（不论是直接投资，还是通过金融中介的投资）而言，国际金融公司均遵循国际标准（这些标准以国际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制定的标准为基础）。1973年发布的第138号《最低工作年龄公约》鼓励成员国规定最低工作年龄不得低于完成义务教育的年龄，或不得低于15岁。然而，在发展中国家，允许较低的一般最低工作年龄（14岁），12至14岁可从事轻活，在特殊情况下，16岁可从事一些有害的工作。

国际金融公司将在个案基础上检查使用童工的情况，并在适当情况下引用这些标准。

4、 有害童工举例：

并不是所有由儿童从事的工作都是非法的、不可接受的或有害的，尤其是家庭单位框架下的儿童工作。在不影响儿童学业、有适当监护以及工作条件可接受，并提供休息和娱乐的条件下，可以适当地把将儿童介绍到工作的世界中。儿童工作仍是许多发展中国家的一个特点。然而，一些工作对儿童的身体、感情、智力或精神状况以及发展有明显的伤害。虽然不可能列举所有有害的例子，但明显和共同的问题是，儿童：

- 不足12岁即从事全日工或小时工；
- 在强制工作的条件下工作或作为奴役；
- 工作很长时间，从事艰苦的劳动，没有适当的监护和关照；
- 在有害的环境下工作，如矿井、采石场、码头、船、建筑和肉类加工场；
- 在有害化学品或其他工业毒品的环境下工作，如铸造厂、焊接厂、修车场、玩具制造厂和制革厂；以及
- 所处环境中，有性骚扰和体罚；在与旅游相关的活动中，有时还会发现极其不可容忍的娼妓活动。

虽然所有儿童都易受剥削和受有害工作环境的伤害，但女孩的情况引起特别关注。

5、 国际金融公司项目小组的责任

如果国际金融公司的工作人员在评估或监督访问过程发现或怀疑存在可能的有害童工，他们将与指定的社会发展专家联系，以取得进一步的适当处理问题的信息。分派给项目小组的社会发展专家需确定情况的事实、检查各项备选方案并建立与本政策相一致的行动方案。如果在项目评估过程中发现潜在的有害童工问题，国际金融公司将停止进一步考虑项目，除非项目发起方向国际金融公司提出适当的能消除或避免有害童工的缓解计划。在项目提交环境处长审批之前，社会发展专家须批准此计划。在向公众发布的适当文件（例如，A类项目的评估报告，B类项目的环境审议概要）中，也需包括解决童工问题措施的细节。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如果国际金融公司的监督或其他工作发现了有害童工问题，国际金融公司的项目小组将收集其他必要信息，并与项目公司和发起人同共讨论适当的行动计划和后续行动，直到违规情况得到解决。

6、 项目发起方如何减少和管理有关风险？

为了帮助打击有害童工，所有项目发起方均应检查：

- 所有不足18岁的从业人员的年龄和就业情况，尤其是那些年龄不足完成义务教育年龄的青年人；
- 现有的工作条件（例如，职业身体条件和安全条件，包括接触机器、有毒物质、粉尘、噪音和通风的情况）；
- 工作时间和工作性质；以及
- 关于童工问题的当地和国家法律。

完成这些评估之后，项目发起人应该：

- 消除商业中可能存在的有害童工情况，并考虑儿童的利益；
- 制定公司最低工作年龄，并制定反对有害童工的公司政策声明；以及
- 如果对一些模棱两可情况存有疑问，需就最佳做法咨询国际金融公司和/或当地公共单位。

7、 在供应和分包合同业务中的有害童工问题

在供应商和分包商（例如通过业务中的双向联系）中间已经发现存在有害童工问题。公司应仔细审查与其主要供应商的关系，并与商业伙伴谈论确定在这些企业是否存有害童工的具体实例。商业伙伴应该知道，任何有害童工做法都是不可接受的，以及由此可能对本公司以及国际金融公司客户造成的声誉和其他风险。如发现任何问题，应要求商业伙伴解决。

涉及童工问题的互联网址	
亚洲的童工：非政府网络	http://www.asiapoint.net/cwa/index.html
国际劳工组织 (ILO)	http://www.ilo.org/public/english/child/index.htm
童工规划署	http://www.ilo.org/public/english/90ipec/index.htm
国际贸易联盟阻止童工的运动	http://www.icftu.org/campaigns/childlabour/echildmain.html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http://www.unicef-icdc.org/
美国劳动部	http://www.dol.gov/dol/ilab/public/programs/iclp/main.htm

这些政策由国际金融公司工作人员编写，不一定是对有关问题的全面论述。国际金融公司工作人员如需此文件，可从信息资源中心（房间号：L-124）获取，公众可通过互联网 <http://www.ifc.org/enviro> 获取。